

民权县公安局文件

民公复〔2021〕7号

签发人：谭振起

办理结果：A

对民权县政协十届五次会议 第81号提案的答复

孙秋芝、秦兴玲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规范电动三轮车的行驶及使用安全”的提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一是加强交通安全宣传教育，通过广播电视、报纸、宣传单等传统媒体和微博、微信等新媒体的多种形式，继续加大对文明出行的宣传力度，提高市民文明行车、文明停车的意识，提升城市品位、文明程度。为了群众理解并支持工作，交警大队面向城区内的群众发放了10万余份宣传单，对规划情况进行大力度宣传，规范老城区的停车秩序，温馨提示广大市民自觉遵守城市交

通管理相关规定，引导群众积极参与城市交通管理，营造和谐有序畅通的良好交通氛围。

二是集中警力，突出重点，严格管理，采取民警承包路段的方式，路口固定执勤与流动巡逻相结合，强化路面管控。特别是对容易造成交通拥堵的人民路实验小学、第一高中、第一初中、第三小学等路段，在放学时段车流量大时，增派执勤警力，加大交通疏导力度，确保学校路段道路安全、畅通；对实验中学、一高中、重点高中三个住宿制学校，推行校车制，每逢学生返里的周末，由学校联系校车直接开进校园接送学生，既缓解了交通拥堵，又有效保证了学生安全。

三是我局交警大队已与在我县投入运营的共享单车管理部门联系，督促他们切实加强对共享单车的管理，通过技术手段规范停车，对不按规定在规定区域停车的切实采取惩罚性措施，以更好地方便群众出行，同时积极配合我县国家级文明城市的创建，建设美丽民权、和谐民权。

四是持续加大对交通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。大力整治城区交通秩序，在继续加大文明交通、文明停车宣传力度的基础上，加大对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，严厉查处整治车辆闯红灯、违章占道、违禁行驶、斑马线不礼让行人、不按规定停车、逆行等行为，目的是尽力为市民出行创造畅通有序的交通环境。经过大力度治理，目前东城区交通秩序井然有序，确保实现交通畅通、秩序良好、事故下降的目标，努力将民权县城建成创业之都、宜居之城、幸福之家。

五是三轮车的治理是一项政府系统工程，应由县政府组织相

关职能部门综合治理，才能达到治理效果，并取得良好的社会效果。目前，我局已向县政府建议成立由县政府牵头，各相关职能部门参与的城区交通秩序综合整治领导小组，对城区道路交通秩序进行综合整治，我局也将积极协调交通局运管部门，认真研究针对三轮车辆的治理措施，争取早日解决存在的问题。并全面排查、更新、完善交通安全设施和标志标牌，对城区交通标志、标线等交通设施、人行通道进行改造和完善，全力保障城区交通秩序畅通平安。



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

(联系人及电话：张中亚，15238567123)

抄送：县政府分管领导（1份），县政府督查室（3份），县政协提案委（1份），各协办单位（各1份）。
